

陸、課程發展規劃與特色

一、各年級開課科目暨學習節數分配

部定課程(領域學習課程)與校訂課程(彈性學習課程)之節數分配

單位：每週節數

教育階段 階段 年級 領域/科目				國民小學					
			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
				一	二	三	四	五	六
部定課程	領域學習課程	語文	國語文	6	6	5	5	6	
			本土語文/ 新住民語文	1	1	1	1	1	
			英語文	0	0	1	1	1	
		數學		4	4	4	3	3	
		社會		生活 課程 6	生活 課程 6	3	3	3	
		自然科學				3	3	4 (自然 3 資訊 1)	
		藝術				3	3	3	
		綜合活動				2	3	3	
		健康與體育	健康	1	1	1	1	1	
			體育	2	2	2	2	2	
		領域學習節數		20 節	20 節	25 節		27 節	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			四年級～六年級 實施九年一貫課程		
		第一類： 主題課程	世界任我行	1	1	1			
			網住世界	0	0	1			
			扎根展書堂	1	1	1			
		第三類： 特殊需求課程	生活管理	(2)	(2)	(0)			
			社會技巧	(2)	(2)	(0)			
			功能性動作 訓練	(2)	(2)	(0)			
第四類： 其他類課程	開拓大視界	1	1	1					
九年一貫	彈性學習節數	九年一貫 彈性學習 節數	英語	一年級～三年級 實施 十二年國教課程			1	1	
			彈性課程				1	1	
			語文補救教學				0	1	
			數學補救教學				1	2	
			資訊				1	0	
			學習總節數				23 節		29 節

備註：

1. 部定課程(領域學習課程)節數應符合所適用之課綱規定：第一學習階段 1-2 年級 20 節，第二學習階段 3-4 年級 25 節，第三學習階段 5-6 年級 27 節。
2. 校訂課程(彈性學習課程)節數應符合所適用之課綱規定：第一學習階段 1-2 年級 2-4 節，第二學習階段 3-4 年級 3-6 節，第三學習階段 5-6 年級 3-6 節(得全校統一實施十二年國教 4-7 節)。
3. 學習總節數應符合所適用之課綱規定：第一學習階段 1-2 年級 22-24 節，第二學習階段 28-31 年級 30-33 節，第三學習階段 5-6 年級 3-6 節。
4. 校訂課程(彈性學習課程)包含跨領域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，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，特殊需求領域課程，以及本土語文/新住民語文、服務學習、戶外教育、班際或校際交流、自治活動、班級輔導、學生自主學習、領域補救教學等其他類課程。